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

(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

项目需求书

项目名称：2025-2026 年零星办公家具供应服务项目

2024 年 10 月

一、采购项目情况概述

为保障科室日常办公家具的供应，拟采购 2024 年 12 月-2026 年 11 月零星办公家具供应服务项目，进行零星办公家具定点采购供应商遴选。现进行公开调研，欢迎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参与。最终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上完成采购。

二、项目采购内容

1. 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总金额 (人民币元)	服务期
1	2025-2026 年零星办公家具供应服务项目	70 万	2 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备注：			

三、项目实施地点：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含外租物业）。

四、项目预算金额：合计不超过 70 万元人民币。预算中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括人工费、检验费、材料费、安装运送费、各种税务费、必需的辅助材料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

五、项目要求

（一）资质要求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本项目相关的内容。具有项目服务的能力，保证能及时对服务项目提供实施服务与建议。具备家具产品销售、售

后等相关资质，产品符合行业国家相关标准及具备合格证。

4. 供应商必须具备广东省政府采购办公家具定点资格（即已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上进行办公家具供应商服务注册）。

5. 在近三年的商业活动中无违法、违规、违纪、违约行为。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不接受转包、分包。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报价，一经发现按废标处理并标记为不诚信供应商。

（二）项目技术要求

1、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详见附件清单。

2、技术标准

本次采购家具须达到以下标准：

2.1 板材：均采用优质 E1 级以上饰面多层生态夹板，厚薄均匀，无空洞，曲翘变形少，板材厚度公差 ± 0.5 ，防水防霉防菌效果好；面板、固定层板、活动层板为 25mm 厚，其余厚度 ≥ 16 mm；防火板：防火板厚度 0.8mm-1.2mm，防火板拉伸强度 MPa ≥ 60 ，耐干热性能 A 级，耐污染性 8，抗落球冲击性（224g,2m）75inch 无变化，耐磨性（500g） ≥ 400 ，耐沸水性需无变化无影响，耐刮划性 ≥ 1.5 N。防火板由高级装饰色纸、高级牛皮纸经过含浸、烘干、高温、高压等加工制作而成，耐火温度：1430psi/150° C，特性：耐火、抗撞击、耐刮伤、耐磨、耐热、隔热等。

2.2 涂料：采用环保型油漆，须符合 GB18581-2009《室内装饰装

修材料溶剂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且符合国际 E1 级环保标准。

2.3 胶水：游离甲醛含量 $\leq 0.5\text{g/kg}$ ，符合 GB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2.4 皮革：采用油蜡皮/西皮/医用饰皮，要求纹路细致均匀，色泽均匀不花，不裂面；耐磨耐擦耐消毒清洁；涂饰革涂饰均匀，涂层粘着牢固，不掉浆，不裂浆，符合 GB/T16799-2008《家具用皮革》标准，PH 值为 3.5~6.0，游离甲醛含量 $\leq 5\text{ mg/kg}$ 。

2.5 海绵：高档阻燃棉，回弹力 $\geq 38\%$ ，表面带有保护面，防氧化、抗疲劳、耐冲击、回弹力强、不易变形，符合 GB/T10802—2006《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或 GB17927-2011《软体家具：弹簧软床垫和沙发抗引燃特性的评定》标准；

2.6 座椅气压棒：采用符合国家标准产品，升降轻便灵活、伸缩 ≥ 3 万次，无噪声、经测试可承受 250KG 压力；

2.7 木皮：采用符合国家标准产品，厚度 $\geq 0.6\text{mm}$ 优质木皮，木皮双面光滑平直，颜色、厚度均匀，符合 GB/T13010—2006《刨切单板》标准，含水率 $\leq 15.0\%$ 。

2.8 五金件：采用符合国家标准产品。其中，铰链：采用 304 不锈钢无声液压“铜芯”缓冲门铰，垂直静载荷 20kg，耐久性 ≥ 5 万次，在使用调整系统前，安装 B 型试验门时，下沉量不应大于 3.0mm，符合 QB/T 2189-2013《家具五金 杯状暗铰链》标准；导轨：耐久性 ≥ 5 万次，垂直向下静载荷 200N，水平侧向静载荷 100N，下沉量不应超过抽屉导轨拉出长度的 4% ，符合 QB/T 2454-2013《家具五金 抽

屈导轨》标准；锁具：喷涂层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无漏喷、锈蚀、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缺陷，电镀层应无剥落、烧焦、起泡、针孔、裂纹、划痕、返锈、毛刺等，符合 QB/T 3325-2008《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抽屉拉手：采用铝合金材质；其他五金杂件需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或表面镀镍材质，如螺丝等。

2.9 喷涂粉末：符合 HG/T 2006-2006《热固性粉末涂料》（室内用优等品）标准。

2.10 封边条：GB/T3830-2008《软聚氯乙烯压延薄膜和片材》标准，外观尺寸偏差宽度 $\pm 0.2\text{mm}$ ，厚度 $\pm 0.1\text{mm}$ 。封边条耐磨性、耐刮痕、耐污染性符合人造板表面装饰层标准要求，在自然光下检验，封边条表面应无拉丝纹，无起泡，无凹凸点，无划伤，无斑点，纹路无异差，无弯曲痕迹，无污渍，黑点等。

2.11 电解钢板：符合 ISO 11885:2007, GB/T 15555.4-1995, GB/T 26125-2011 标准；有毒害元素含量标准：可溶性汞 $\leq 5.1\text{mg/kg}$ ，可溶性铅 $\leq 5.1\text{mg/kg}$ ，可溶性镉 $\leq 5.1\text{mg/kg}$ 。电解钢板应无裂缝、碟缝，冲压件应无脱层、裂缝，涂层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缺陷，电镀层表面应无烧焦、气泡、针孔、裂纹、花斑和划痕，在接触人体的部位无毛刺、刃口、棱角等。侧板、门板、承载部件的钢板厚度应不低于 0.7mm，其他板材厚度不低于 0.6mm。

2.12 人造石：符合 JC/T908-2013 标准：1)耐污染性：A、耐污值总和 ≤ 64 ，B、最大污迹深度 $\leq 0.12\text{mm}$ ；2)耐磨性： $\leq 0.6\text{g}$ ；3)耐化学药品性：实体面材试样表面应无明显损失，轻度损伤用 600 目砂纸轻擦即可除去，损伤程度应不影响板材的使用性，并易恢复至原状；

4) 耐高温性：实体面材试样表面应无破裂、裂缝或鼓泡等显著影响。表面缺陷易打磨恢复原状，并不影响板材的使用；5) 放射性防护分类控制：A、A类装饰装修材料内照射指数： $IR3 \leq 1.0$ ，B、A类装饰装修材料外照射指数： $I_r \leq 1.3$ 。

2.13 304 不锈钢：采用 304 不锈钢，符合：GB/T 3325-2008 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三）服务要求

所有服务来源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必须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国家和行业的相关标准。

1. 服务期间，供应商须在 1 天内响应采购人采购需求，2 天内完成当批次报价（需到现场进行量度或出效果图的 5 天内完成），按要求在合同规定送货周期内配送安装至服务地点；紧急采购 1 小时内响应，半天内配送至服务地点。送货单（带公章）随行，不接受快递送货。

2. 供应商须对医院在家具类型、规格有足够认知，能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定制家具，家具附带标签（品名、规格、送货日期、供应商等信息）。

3. 供应商服务期内所供货物必须响应并符合采购预算清单内货物参数、质量及货源安全，使用材料符合国家环保要求，提供每批次材料的安全检查报告（加盖公司公章），并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

4. 中标人须安排固定的施工员，进入院区必须服从医院的防疫、安保管理工作，如需更换相关人员，须经提前知会采购人同意。

5. 质保期内中标人应需随传随到，至少在 1 小时内响应，1 天内完成检修，恢复正常使用，如恢复时间超过 1 天，必须与采购人沟通。

6. 安装和质保期内，采购人有权不定期对中标人的抽检，抽检内容包括货品质量、安装质量、服务响应时间等执行情况，并对抽检不合格单位发出整改意见书。对通过整改仍不能达到要求的，将视情节赔偿采购人直接经济损失。

7. 中标人未能按采购合同供货或提供服务导致采购人造成的直接损失，未对采购人给予补偿的，采购人有权先从货款中予以扣除。

8.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不小于 5 年，质保期内供应商对所供货物实行包括但不限于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等，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免除一切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运输费、安装服务费、设备调试费、差旅费、交通费等。质保期满后，可提供终身维修保养及更换零配件等相关服务，并收取一定成本费用。

9. 质保期内，如所投产品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10.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本项目实际情况，依据采购清单技术标准，参照清单中的样图，家具的设计风格符合整体内装效果，按采购人要求供货。清单中提供的样图仅为供应商提供样式、颜色、组合等参考，供应商在满足材质、使用、功能等要求的前提下按采购人要求设计。

11. 采购人有权对款式、尺寸进行微调，其制作费不变。

12. 所供货品须满足或优于上述需求，上述尺寸仅供参考，供应商确认成交后需进行实地量定并与采购人的现用物品相符。本次采购的所有货物必须按采购人指定的具体位置进行配套施工安装，所有家具安装时都需与现场装修收口，且处理美观，所需费用包含在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成交供应商在正式制作本项目所有家具前，应测量安装现场实际尺寸，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人确认。成交供应商要变更设计方案，最终要经采购人确认。

13. 需要时供应商应提供产品的彩色效果图。

14. 服务期内，具体供货数量及货物制作要求由采购人依据实际需求确定并分批通知中标人按质按量供货，单批次需求不超过2万元。本项目的采购数量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为准。采购人原则上按照货物要求及数量开展采购，但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需求作调整。

15. 本项目采购人对合同执行期间的采购量及金额不作任何承诺或保证。供应商在参与前对此应有足够的风险认识，一经参与，即视为供应商愿意无条件承担有关风险并放弃一切与此相关的求偿权利。

(四) 质量要求:

1. 供应商所供应的货物必须是所代表品牌厂商原装出品的、全新的、包装完好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环保标准的及采购文件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货物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等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等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 所提供的货物质量、服务质量如在同一个月累计出现 3 次有效投诉，第一次，予以书面警告，第二次，处以罚款 1000 元（罚款从货款中扣除），第三次，处以罚款 3000 元（罚款从货款中扣除），第四次，将视为违反合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不支付货款。如因货物本身质量问题而出现安全事故，中标人须负一切责任并且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供货资格。

3. 对服务期限内停产的或不容易购买的货物，确需更换为不同品牌的同类货物时，应以性价比更高作为主要原则，及时向采购人提供产品样板，经与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进行调换安装。

4. 在采购人首次验收之前，货物所有权和风险属于供应商，货物发生遗失、损坏等由中标人负责。

5. 如有必要，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采购人所需要的有关货物的资料：货物生产厂家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卫生许可证复印件以及相关检测报告等。

（五）售后要求：

1. 质保期至少 5 年，均在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享受该商品生产厂家的全部优质服务，同时履行投标和本次成交时的服务承诺。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响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响应时间：质保期内即时响应，24 小时内解决。如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则需提供相同产品或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档次的备用产品供甲方使用，以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

4. 货物一经发现异常，无法使用，需在 3 个工作日内无偿退换。

(六) 样品及要求

本项目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供应商提供以下实物样品。

1、供应商需在递交报价文件的同时向采购人提交以下**实物样品**

(样品表面需注明供应商名称、样品名称)

序号	样品名称	样品要求（尺寸等）	数量	单位
1	板材（请勿包边）	100mm*100mm	1	块
2	抽屉导轨	常规	1	条
3	门铰	常规	1	个
4	沙发皮	100mm*100mm	1	块
5	清单项 8 休闲椅	根据清单	1	张

2、供应商须根据“样品清单”要求提供样品，以供评估制作工艺、外观及细节设计等。样品应满足或优于需求文件要求，否则可能影响其技术评价得分。

3、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将对样品作破坏性测试，测试费用无需供应商承担，对已进行破坏性测试的样品不作任何赔偿。采购人对供应商所递交样品的破损或质量不负任何责任。

4、供应商的样品由供应商送交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供应商在供货时所提供的产品质量不得劣于其投标样品，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供应商应在本项目会议结束当日自

行取回样品（特殊情况另行通知）。会议结束当日供应商不取回样品的，则视为供应商同意采购人自行处置相关样品。

六、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按季度结算，乙方在每季度10日前向甲方提交上季度提供的服务明细数量及金额，经甲方确认后，乙方开具与当期应结算金额等额的正规发票交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并审核无误后60个自然日内付款。

2. 因乙方原因延期交发票的，甲方付款天数相应顺延。

3. 因甲方使用的为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上级主管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七、验收标准：

收货时，对商品的外包装完好性、整装性、全新性等进行验收，必要时提供商品每批次的检验合格报告。

八、其他

（一）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合同终止：

（1）本项目顺利完成。

（2）在本合同服务期内，因不可抗力情形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而由此导致毁损并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3）经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本项目合同的。

(4) 其他未尽事项另行商谈确定。

(二) 报价须知及结算方式

供应商在填报响应报价时，应根据企业自身的成本核算情况，充分考虑市场价格的波动风险。一经报价，即认为该供应商已充分考虑有关风险，愿意承担因这些风险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放弃因此造成的损失求偿权。确定成交后，下浮率在供货服务资格有效期内不得调整。

结算方式：按月度凭有效发票结算支付。

(三) 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购人对合同执行期间的采购量及金额不作任何承诺或保证。供应商在参与前对此应有足够的风险认识，一经参与，即视为供应商愿意无条件承担有关风险并放弃一切与此相关的求偿权利。

如需完成清单外的项目内容，双方需另外议定价格并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以此作为结算依据。具体供货数量及货物制作要求由采购人依据实际需求确定并分批通知中标人按质按量供货。

九、评选参考标准

项目评分项	分值
公司证照齐全、合法有效。	一票否决
价格部分。	30
公司 2018 年后至今同类项目的业绩经验对比。	20
公司技术方案比较。	20
公司需求响应度、应急度比较。	15
公司提供报价样品比较。	15
合计	100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